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INDIGO STAR HOLDINGS LIMITED

### 靛藍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373)

## 核數師變更

本公告由靛藍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4)條作出。

### 核數師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由於本公司與本公司的核數師栢淳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栢淳**」)未能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審計費用達成協議，栢淳已於其辭職信中確認並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生效。

董事會轄下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栢淳提供的審計費用建議，並認為預計費用水平可能與本集團目前的經營規模不相稱。審核委員會亦已獲得並審查其他專業會計師事務所提供的審計費用建議，這些建議的費用低於栢淳的審計費用建議。鑑於其他專業會計師事務所提供更具競爭力的收費建議，並具備履行獨立核數師職責所需的能力及才幹(包括技術知識、行業知識及往績記錄、人力及其他資源)，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的建議下，已通知栢淳更換核數師的決定，並確信栢淳隨後的辭任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整體利益。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就董事會所知，開曼群島法例並無規定辭任核數師須確認是否有任何有關彼等辭任的情況彼等認為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及債權人垂注。栢淳因此並無出具相關確認書。

董事會進一步確認，於本公告日期，栢淳尚未開始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進行任何審計工作。因此，預計核數師的變更不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審計（「**二零二四年審計**」）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董事會謹此對栢淳在過去幾年中為本集團提供的專業和優質服務表示衷心感謝。

##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經審核委員會推薦，北京興華鼎豐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北京興華**」）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起生效，以填補栢淳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

審核委員會已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北京興華的審計建議；(ii)其為聯交所上市公司處理審計工作方面的經驗、知識及技術能力；(iii)其對本集團的獨立性及客觀性；(iv)其熟悉GEM上市規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v)其資源及能力；及(vi)會計及財務匯報局發出的相關指引。基於上文所述，審核委員會已評估並認為北京興華符合資格且適合擔任二零二四年審計的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提高本公司審計工作的成本效益，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北京興華擔任本公司新任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藍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明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為陳明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吳進順先生及陳素寬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Dato' Koh Yee Keng、陳炳權先生及禰孝廉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i)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ii)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登。本公告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indigostar.sg刊登。